**商船学院接收2021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方案**

1. **报名条件**
2. 航海类专业（航海技术、轮机工程、船舶电子电气工程）
3. 热爱航海事业，有志从事航海相关工作。

2） 身体健康。 航海技术专业要求辨色力正常（无色盲无色弱），无复视，男生身高1.65米及以上，女生身高1.60米及以上，双眼裸视力均能达4.7（0.5）及以上；轮机工程、船舶电子电气工程专业要求辨色力正常（无色盲无色弱），无复视，身高1.55米及以上，双眼裸视力均能达4.6（0.4）及以上。其他身体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船员健康检查要求》（GB30035-2013）。

3） 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（GPA）名列专业前60%。

4） 理工科专业背景，外语语种为英语。

2. 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

1. 对能源与动力学科感兴趣，有志从事能源相关工作。

2） 身体健康；

3） 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（GPA）名列专业前60%；

4） 外语语种为英语。

**二、扩容计划**

转专业扩容计划按照同级在籍各专业学生数的10%计算。

**三、选拔方式**

1. 采用面试形式；

2. 面试考察内容：转专业动机（20%）；对转入专业的认识（20%）；对转入专业基础知识的考察（40%）；沟通表达能力（20%）。

3. 面试小组：由教学院长、党委副书记、系主任、专业负责人、辅导员、教师代表等不少于7人组成；

4. 专业做好面试相关工作记录。

**四、录取办法**

1. 各专业按照面试成绩、扩容计划，完成初选；

2. 严格执行公示制度；

3. 各专业编排拟录取学生的班级信息，将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定稿报教务处。

**五、降级和补修课程要求**

1. 学生转专业是否需要降级，由转入专业根据学生原专业所修课程与转入专业的差异性决定，并在录取公示中明示。

2. 转专业学生需要补修转入专业第一学年中所有未修的学科基础课。

**六、咨询安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专业** | **联系人** | **电话** | **地点** |
| 航海技术 | 卢老师 | 38282910 | 商船G235 |
| 轮机工程 | 张老师 | 38282920 | 商船G235 |
| 船舶电子电气工程 | 张老师 | 38282920 | 商船G235 |
| 能源与动力工程 | 张老师 | 38282920 | 商船G235 |

商船学院

2021.10.20